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静安区审计局的专业机构参与审计项目（包件1 竣工决算审计1、包件7 竣工决算审计2、包件12 竣工决算审计3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专业机构参与审计（包件1 竣工决算审计1、包件7 竣工决算审计2、包件12 竣工决算审计3）服务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求是工程造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9.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97.9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上海求是工程造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26日

